



## 向租戶提供的資源與資訊

### 《住房穩定通知法案》要求必須提供

如果您是波士頓市租戶，您可能有資格接受以下機構的幫助。可能要求一些收入限制和其他資格標準。

要获得法律帮助，请访问新冠肺炎住房驱逐法律援助项目，网址为：[evictionlegalhelp.org](http://evictionlegalhelp.org) 或拨打电话 211。

如需獲取解決房東/租戶事務的幫助，包括驅逐、房屋搜查協助、法律服務轉介以及申請財務援助的資訊，請查閱網站：

[boston.gov/housing-stability](http://boston.gov/housing-stability)，  
或電洽 (617) 635-4200。

如需獲取租金援助、租金欠款及/或搬家費用幫助，請查閱以下網站：  
州政府租金救濟基金（**State Rental Relief Fund /簡稱RAFT**）  
[mass.gov/covid-19-getting-help-with-housing-costs](http://mass.gov/covid-19-getting-help-with-housing-costs)；  
或撥打211號碼

市政府租金救濟基金（**City Rental Relief Fund**）  
[boston.gov/rental-relief](http://boston.gov/rental-relief)；或撥打311號碼

如需獲取驅逐法律援助和維權服務，請洽：

大波士頓法律服務部（**Great Boston Legal Services**）  
(617) 603-1807

哈佛法律援助局（**Harvard Legal Aid Bureau**）  
(617) 495-4408

哈佛法學院法律服務掌心（**Legal Services Center of Harvard Law School**）  
617-390-2535

## 住宅穩定辦公室租戶在驅逐案例中享有的權利

請務必盡快諮詢律師。作為租戶，您可以選擇（**但並不要求必須**）在「搬離通知」中所列的搬離日期之前搬出。只有法院可以命令您從家中搬離。住房穩定辦公室可將您轉介給律師，並提供其他驅逐資源。請查閱網站[boston.gov/eviction-questions](http://boston.gov/eviction-questions)，瞭解更多詳情。现在申请租金援助可能会暂时停止您的住房法院案件。

### 「搬離通知」

房東向租戶提供「搬離通知」（在大多數情況下）

- 提前送達通知的時間根據租房類型不同而異。在大多數情況下，該時間為14天或30天，或一個租期。

### 法院訴狀

房東向租戶提供簡易程序訴狀。

- 傳票和訴狀將由一名警員/警長親自送達，或者留在租戶的公寓，並用普通郵件寄送。
- 傳票將會列出法院的地点，并且您將在稍后收到一份法院通知，告知您的听证日期和时间。请注意这些日期——如果错过出庭，可能会导致对您不利的自动判决。
- 大多數聽證會將透過Zoom舉行。如果您需要使用電腦，請打電話給上述法律資源之一。
- 可能會至少提前2.5週向租戶發出開庭日期通知。有關您的開庭日期的更多資訊，請查閱網站[masscourts.org](http://masscourts.org)。
- 在听证会上，你可能有机会获得一位免费律师。你必须提出申请才能和该律师沟通。

### 提交應答和要求陪審團審判

租戶有權在訴狀中的截止日期（「應答日期」）之前提交應答和要求陪審團審判。

- 租戶應在首次出庭三天前向法院提交，并向房東（或房東的代理人）提供，答辯狀和要求有陪審團審判的申請。
- 應答解釋租戶對房東的佔有、任何應付租金和任何違反租賃指稱的抗辯或反訴。反訴是指租戶對房東提出的索賠，例如惡劣的條件或押金處理不當。
- 在同一截止日期之前，租戶有權提交和送達資訊披露請求（要求房東提供有關案件的資訊）和要求陪審團審判的請求。
- 告訴法院，您已經申請了租金援助。這可能會暫時停止您的住房法院案件。



使用二维码或查阅网站 [boston.gov/tenant-notification](http://boston.gov/tenant-notification)，用其他語言查看本文件。

